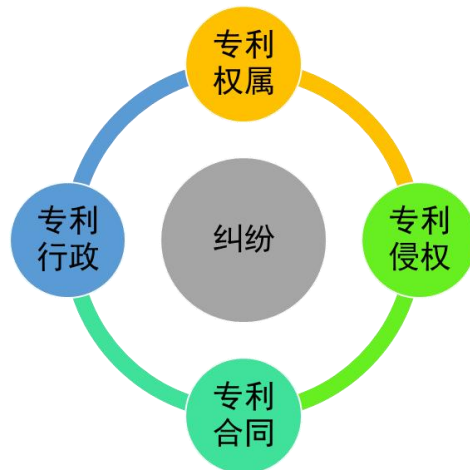


中级经济师

知识产权专业知识和实务

教材精讲班

第二节 专利纠纷的类型
专利纠纷的类型可以分为：



【知识点】专利权属纠纷

当事人之间在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归属方面发生的争执。显然，专利权属纠纷可以分为**专利申请权权属纠纷**和**专利权权属纠纷**。

（一）专利申请权权属纠纷

一项发明创造在**申请专利之前**或者**申请专利后授予专利权之前**，当事人之间就谁应当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发生的争执。包括三种情形：

- （1）关于一项发明成果是职务发明创造还是非职务发明创造的纠纷。
- （2）关于谁是发明创造的发明人或设计人的纠纷。
- （3）关于合作完成或者接受委托完成的发明创造，谁有权申请专利的纠纷。

（二）专利权权属纠纷

一项发明创造在**被授予专利权之后**，有关当事人之间就谁应当是真正的专利权人所发生的争执。

1. 职务发明与非职务发明

职务发明是指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家机关等单位的工作人员**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或者**主要是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发明创造。

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所完成的职务发明创造，包括三种情形：

- ①在本职工作中作出的发明创造；
- ②履行本单位交付的**本职工作之外**的任务所作出的发明创造；
- ③退休、调离原单位后或者劳动、人事关系终止后1年内作出的，与其在原单位承担的本职工作或者原单位分配的任务有关的发明创造。

所谓本单位包括**临时工作单位**。

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是指本单位的资金、设备、零部件、原材料或者不对外公开的技术资料等。包括临时工作单位。

单位职工在发明创造过程中，虽然利用了本单位的资金、设备、零部件、原材料或者不对外公开的技术资料等物质技术条件，但是**约定返还资金或者交纳使用费的**，或者仅在**发明创造完成后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对技术方案进行验证、测试的**，不属于利用了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

职务发明还需分两种情况分别对待：

- ①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职务发明

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完成的职务发明，单位与发明人或者设计人可以通过签订合同对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的归属作出约定。

②**执行本单位的任务**所完成的职务发明，其**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只能归单位所有**，单位与发明人或者设计人之间**无权自行约定**。

职务作品的发明人或者设计人的署名权仍由其发明人享有，受法律保护。

2. 委托发明与合作发明

委托发明是指一个单位或者个人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委托所完成的发明创造。合作发明是指两个以上单位或者个人合作完成的发明创造。

(1) 委托发明的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的归属：

有约从约，没有约定的归**受托方**

(2) 合作发明的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归属：

有约从约，没有约定归**所有发明人共有**

(“谁发明谁拥有”)

【例题·多选】下列选项中属于专利申请权权属纠纷的有()。

- A. 研究员老张内退 6 个月后，继续完善在原单位承担的研究工作，完成了一项发明创造，单位认为专利申请权应该归单位所有，老李不同意
- B. 研究员老张内退 6 个月后，继续完善在原单位承担的研究工作，完成了一项发明创造，并以自己的名义提出专利申请，单位对此表示异议
- C. 研究员老张内退 6 个月后，继续完善在原单位承担的研究工作完成了一项发明创造并获得专利授权，单位对此提出异议
- D. 某研发小组完成了一项发明创造并申请了专利，小王发现专利申请书发明人名单里没有自己
- E. A 公司委托 B 公司开发一款防尘的口罩，由于委托协议未明确约定研发成果的专利权归属，研发成果交付后，双方对此产生纠纷

网校答案：ABD

网校解析：专利申请权权属纠纷，是指一项发明创造在申请专利之前或者申请专利后授予专利权之前，当事人之间就谁应当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发生的争执。专利权权属纠纷，是指发明创造在被授予专利权之后，有关当事人之间就谁应当是真正的专利权人所发生的争执。两者之间的区别包括：争议的焦点、发生的时间点。专利申请权权属纠纷争议的焦点是专利申请权，发生在专利授权前的申请阶段。专利权权属纠纷争议的焦点是专利权，发生在专利授权以后。

【真题·多选】专利申请权权属纠纷主要包括()。

- A. 发明人主体确认的纠纷
- B. 外观设计的设计人主体确认的纠纷
- C. 合作完成的发明创造中，确认有权申请专利主体的纠纷
- D. 职务发明创造中，给予发明人奖励和报酬的纠纷
- E. 一项发明成果是否为职务发明创造的纠纷

网校答案：ABCE

网校解析：专利申请权权属纠纷主要包括以下三种情形：

- (1) 关于一项发明成果是职务发明创造还是非职务发明创造的纠纷。
- (2) 关于谁是发明创造的发明人或设计人的纠纷。
- (3) 关于合作完成或者接受委托完成的发明创造，谁有权申请专利的纠纷。

【知识点】专利侵权纠纷

(一) 专利侵权行为

1. 概念与特征

在专利权**有效期内**，**未经专利权人许可**又无法律依据，**为生产经营目的**实施其专利的行为。

特征：

(1) 侵权的对象是侵权行为发生时**有效的**专利权。

(2) 必须有**侵权行为**，即行为人在客观上实施了侵害他人专利的行为。

(3) **以生产经营为目的**，非生产经营目的的实施不构成专利侵权。

(4) 违反了法律的规定，即行为人实施专利的行为未经专利权人的许可，又无法律依据。（**无免责事由**）

2. 专利侵权行为的表现

《专利法》规定，**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权被授予后，除本法另有规定的以外，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专利权人许可，都不得实施其专利，即不得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其专利产品或者**使用其专利方法**以及**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依照该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

外观设计专利权被授予后，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专利权人许可，都不得实施其专利，即不得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许诺销售、销售、进口**其外观设计专利产品。

为生产经营目的使用或者销售不知道是未经专利权人许可而制造并售出的专利产品或者依照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能证明其产品合法来源的**，仍然属于侵犯专利权的行为，**需要停止侵权行为**，只是**不需要承担赔偿责任**而已。

3. 不构成专利侵权行为的情形

(1) 指定许可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的发明专利，对国家利益或者公共利益具有重大意义的，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报经国务院批准，决定在批准的范围内推广应用而指定单位实施的，构成指定许可。

(2) 强制许可

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对于发明或者实用新型专利给予相关单位或个人专利实施强制许可的，该单位或个人实施该专利的行为不构成侵犯专利权。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视为侵犯专利权：

① 专利产品或者依照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由专利权人或者经其许可的单位、个人售出后，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该产品的。

② 在专利申请日前已经制造相同产品、使用相同方法或者已经做好制造、使用的必要准备，并且仅在原有范围内继续制造、使用的。

③ 临时通过中国领陆、领水、领空的外国运输工具，依照其所属国同中国签订的协议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或者依照互惠原则，为运输工具自身需要而在其装置和设备中使用有关专利的。

④ 专为科学研究和实验而使用有关专利的。

⑤ 为提供行政审批所需要的信息，制造、使用、进口专利药品或者专利医疗器械，以及专门为其制造、进口专利药品或者专利医疗器械的。

(3) 药品专利纠纷的早期解决机制

新修订的《专利法》增加了第七十六条，对药品专利链接制度进行了规定。旨在加强药品专利保护，推进仿制药上市批准与创新药品专利期满相“链接”。

药品上市**审评审批过程中**，药品上市许可**申请人**与有关**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因申请注册的药品相关的专利权产生纠纷的，相关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就申请注册的**药品相关技术方案**是否落入他人药品专利权保护范围作出判决。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规定的期限内，可以根据人民法院生效裁判作出**是否暂停批准**相关药品上市的决定。

（司法解决路径）

药品上市许可**申请人与有关专利权人或者利害关系人**也可以就申请注册的药品相关的专利权纠纷，向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请求行政裁决。

（行政裁决路径）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制定药品上市许可审批与药品上市许可申请阶段专利权纠纷解决的具体衔接办法，报国务院同意后实施。